

# 关于限期提供涉违法建设住房租售合同的公告

为依法推进东风桥西侧“王伟自建房”违法建设处置工作，查明房屋权属及使用情况，现责令相关当事人限期提交合同资料，并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提交范围

凡涉及东风桥西侧“王伟自建房”及地下停车位、房屋租赁、买卖活动的出租人、承租人、出卖人、买受人及其他利害关系人，均须按本公告要求提交材料。

## 二、材料提交要求

1. **所需材料：**涉及该房屋的《房屋租赁合同》《购房合同》或《存量房买卖合同》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须由当事人签字、捺印（个人）或加盖公章（单位）。

2. **材料规范：**所提交合同应真实、完整、有效，内容须清晰载明房屋坐落位置、交易双方身份信息、价款（租金）、合同期限、权属约定等核心条款，不得有涂改、缺页或伪造情形。

3. **提交时限：**即日起至2026年1月22日下午17:00前。

4. **提交地点：**桐柏县城市管理执法大队办公室（地址：桐柏县货站路东段）。

5. **逾期后果：**凡未在规定期限内按要求提交材料或拒绝提供有效权属及使用关系证明材料的，由此在后续违法建设认定与处置中产生的一切不利法律后果，均由相关当事人自行承担。

## 三、信息使用与保密承诺

提交的材料仅用于本案涉及的房屋权属核查与行政执法取证工作。我单位将严格履行保密义务，严禁向无关第三方泄露相关信息。原件经现场核对后当即退还，复印件标注用途后归档存查。

## 四、联系方式

如有疑问，可在工作时间内咨询。

电话：0377-60111750（工作日9:00-17:00）

特此公告。

桐柏县城市管理局  
(桐柏县城市综合执法局)

2025年12月22日

